

债券代码：143851
债券代码：155340
债券代码：163407
债券代码：188690

债券简称：18华宝04
债券简称：19华宝01
债券简称：20华宝01
债券简称：21华宝0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
责人发生变动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2年4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华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投资”、“发行人”和“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wabao Investment Co.LTD

（二）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1、2018年5月15日，发行人召开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华宝投资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华宝投资董字[2018]第03号），同意发行人申请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65亿元）公司债券。具体发行规模及分期方式提请公司股东授权董事会后，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及市场情况，在前述范围内确定。

2018年6月14日，发行人控股股东中国宝武出具了《关于华宝投资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批准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65亿元）的公司债券。

2、2018年6月28日，发行人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下，确定2018年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含40亿元），可分期发行。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342号）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含40亿元）的公司债券。

3、2018年12月21日，发行人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下，确定2019年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可分期发行。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35号）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的公司债券。

4、2021年4月6日，发行人召开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华宝投资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华宝投资董字[2021]第01号），同意发行人申请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65亿元）公司债券，可分次注册，分期公开发行，首次注册规模不超过48亿元（含48亿元）。

2021年4月30日，发行人控股股东中国宝武出具了《关于华宝投资申请续发65亿元公司债券的批复》，批准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

币 65 亿元（含 65 亿元）的公司债券，可分批注册；首次注册规模不超过 48 亿元（含）。

2021 年 6 月 3 日，发行人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下，确定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含 48 亿元），可分期发行。

5、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2623 号），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48 亿元的公司债券，债券发行自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审批同意发行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三）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8 华宝 04”，债券代码为“143851”。18 华宝 04 期限为 5 年期，票面利率为 4.60%，实际发行规模 5 亿元，起息日为 2018 年 10 月 16 日，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四）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9 华宝 01”，债券代码为“155340”。19 华宝 01 期限为 3 年期，票面利率为 4.15%，实际发行规模 13 亿元，起息日为 2019 年 4 月 17 日，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债券简称为“20 华宝 01”，债券代码为“143607”。20 华宝 01 期限为 3 年期，票面利率为 2.67%，实际发行规模 12 亿元，起息日为 2020 年 4 月 17 日，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五）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为“21 华宝 01”，债券代码为“188690”。21 华宝 01 期限为 3 年期，票面利率为 3.10%，实际发行规模 35 亿元，起息日为 2021 年 9 月 10 日，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重大事项

根据华宝投资于2022年3月28日公告的《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版）》、《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就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人员变动基本情况及变动原因

根据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武”）于2022年2月10日出具的《关于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调整的通知》（宝武字[2022]94号），贾璐不再担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根据中国宝武于同日出具的《关于解聘贾璐职务的函》（宝武字[2022]9号），贾璐不再担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宝武的任免安排，公司于2022年3月7日召开董事会，通过董事会文件《华宝投资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华宝投资董字[2022]第01号），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解聘贾璐担任的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关于新任董事、总经理的任命仍待公司股东决定及董事会的聘任安排。

2、新任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根据《华宝投资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试行)》，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公司总经理，如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无法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相关职责的，董事会应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指定新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经公司研究决定，现由公司董事长胡爱民先生担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胡爱民，董事长、党委书记，男，1973年12月生，江西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1995年8月加入宝钢，历任宝钢集团资本运营部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上海宝钢包装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高级副总裁，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业金融业发展中心总经理、产业金融党工委书记，华宝投资有限公

司董事、总经理。2020年11月起担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金瑞德（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新疆天山钢铁联合有限公司监事。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70 号

电话：021-20857606

传真：-

电子邮箱：jinlin2021@baosteel.com

3、有权机关的批准/备案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上述董事、总经理及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暂未完成，仍在推进中。

三、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为发行人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董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证券作为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项目、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项目和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华宝投资对以上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

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